

處理雪種及壓縮氣體

在冷氣、雪櫃及凍房的工程中，很多時候會使用到雪種及其他壓縮氣體(包括氮氣、氧氣及乙炔)。這些氣體如處理不當，會產生嚴重的意外，引致財產損失及人命傷亡。因此，在使用壓縮氣體時，必須遵守相關安全守則及注意事項。

處理雪種及壓縮氣體的安全事項:

- 氣瓶須放在陰涼地方，以避免陽光直接照射。
- 壓縮氣樽直立擺放及綁穩。
- 氣瓶上須附有適當顏色及化學品標籤。
- 嚴禁吸煙。
- 所有乙炔、氧氣及氮氣之壓縮氣樽，必須附上防護帽，以減低樽頸受損之機會
- ❑ 危險物品(例如：雪種、氧氣、氮氣、風煤、二氧化碳等)應貯存 (1)不超出豁免量 或 (2)消防署認可之危險倉
- ❑ 不可使用包括巴士、火車、地鐵、電車、的士在內的公共交通工具作為運輸危險品 /雪種/壓縮氣體用途
- ❑ 如使用電召客貨車，每輛不可盛載超過法定的豁免量 (例如：雪種2支、氮氣1支)



氣瓶檢驗及危險品的貯存

跟據《危險品(一般)規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295B 章），第 66 條 - 永久和液化氣體氣瓶的檢驗及試驗，除非任何氣瓶曾於過去 **5 年**內由主管當局批准作出試驗與檢驗的人進行試驗與檢驗，否則任何人不得使用該氣瓶，或致使或准許他人使用該氣瓶裝載**任何永久或液化氣體 (如氧氣及氮氣)**。

如下圖為例，該氣瓶的檢驗日期如下：

- 1) 1995 年第1 季
- 2) 2002 年第1 季
- 3) 2007 年第3 季
- 4) **2013 年第4 季**

從上述例子，該氣瓶的檢驗**到期日**則為 **2018年第3季**。

檢測之季度及年份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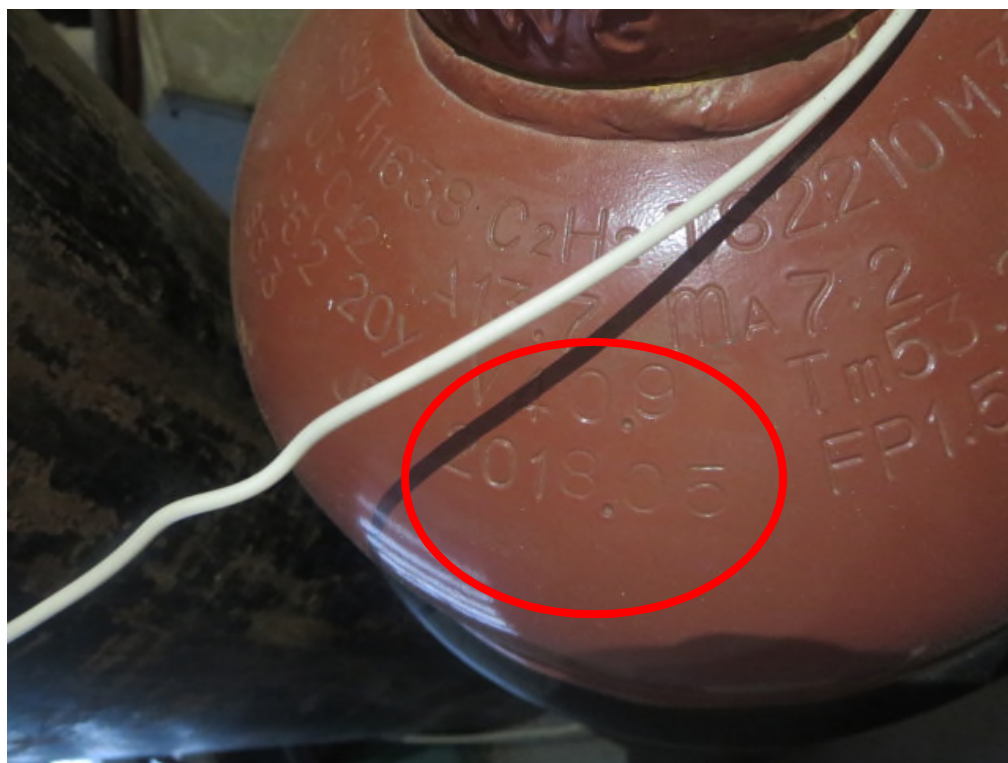
氣瓶檢驗及危險品的貯存

跟據《危險品(一般)規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295B 章），第 67 條 - 裝載溶解氣體氣瓶的檢驗，除非任何氣瓶曾於過去 12 個月內由主管當局批准作出檢驗的人進行內外檢驗，否則任何人不得使用該氣瓶，或致使或准許他人使用該氣瓶裝載**溶解氣體**（如**乙炔**）。

如下圖為例，該氣瓶的檢驗日期如下：

2018年 5月

從上述例子，該氣瓶的檢驗**到期日**則為 **2019年 4月**



檢測之月份及年份

處理雪種及其系統時之注意事項

當處理雪種或雪種系統進行維修保養時，必須將其閥門關上/隔離/ Pump down，並須進行上鎖、掛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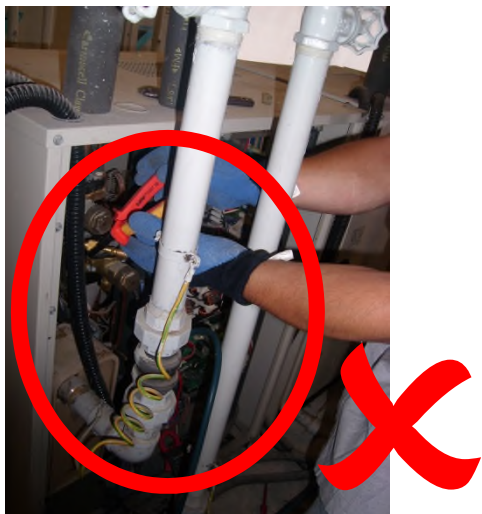
佩戴足夠的個人防護裝備：-

◆ 護眼罩



護眼罩

◆ 防凍手套



標準: EN 511，可抵禦 -50度